

向榮生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
(股票代碼 6794)

公司地址：臺北市內湖區民權東路 6 段 13 之 20 號 5
樓

電 話：(02)2792-2699

向榮生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次/編號/索引</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4 ~ 7
四、	資產負債表	8
五、	綜合損益表	9
六、	權益變動表	10
七、	現金流量表	11
八、	財務報表附註	12 ~ 46
	(一) 公司沿革	12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2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2 ~ 14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4 ~ 21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1 ~ 22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2 ~ 38
	(七) 關係人交易	38
	(八) 質押之資產	39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9

項	目	頁次/編號/索引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39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39
(十二)	其他	39 ~ 44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44
(十四)	營運部門資訊	45 ~ 46
九、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明細表二
	不動產、設備及廠房變動	附註六(八)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三
	租賃負債明細表	明細表四
	營業收入明細表	明細表五
	營業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六
	製造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七
	推銷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八
	管理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九
	研究發展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明細表十一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5)財審報字第 25004361 號

向榮生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向榮生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向榮生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向榮生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向榮生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度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向榮生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度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存在性

事項說明

未符合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表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會計政策請詳附註四(八)。如附註六(四)所示，向榮生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餘額合計為新台幣 697,832 仟元，佔總資產 74%，且具有高度的固有風險，故本會計師認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存在性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查核程序彙總說明如下：

1. 函證銀行帳戶及金融機構的特殊約定，確認銀行存款之存在及權利義務，暨提供擔保情形。
2. 驗證銀行帳戶函證對象必要資訊的真實性。
3. 檢視分類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適當性。

管理階層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且維持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向榮生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向榮生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向榮生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向榮生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向榮生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向榮生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

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向榮生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14年度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林冠宏



會計師

王方瑜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110349013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7246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5 年 2 月 2 5 日



向榮生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117年及11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40,840	4	\$ 9,571	1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	13,348	1	22,298	3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四)及八	697,832	74	521,651	67
1140 合約資產—流動	六(十七)	208	-	398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五)	2,980	-	2,410	-
1200 其他應收款		3,933	1	5,207	1
130X 存貨	六(六)	8,404	1	7,782	1
1410 預付款項	六(七)	19,613	2	20,024	3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	-	3,009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787,158</u>	<u>83</u>	<u>592,350</u>	<u>76</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三)	17,260	2	29,000	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	78,925	9	86,779	11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九)	59,116	6	65,808	9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一)	260	-	342	-
1915 預付設備款		1,756	-	1,932	-
1920 存出保證金		1,537	-	1,678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158,854</u>	<u>17</u>	<u>185,539</u>	<u>24</u>
1XXX 資產總計		<u>\$ 946,012</u>	<u>100</u>	<u>\$ 777,889</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七)	\$ 1,100	-	\$ 6,617	1
2170 應付帳款		1,225	-	1,974	-
2200 其他應付款		11,543	1	12,120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六(九)	6,348	1	6,219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512	-	200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20,728</u>	<u>2</u>	<u>27,130</u>	<u>3</u>
非流動負債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4,076	1	4,030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六(九)	55,669	6	62,017	8
2645 存入保證金		104	-	104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59,849</u>	<u>7</u>	<u>66,151</u>	<u>9</u>
2XXX 負債總計		<u>80,577</u>	<u>9</u>	<u>93,281</u>	<u>12</u>
權益					
股本 六(十四)					
3110 普通股股本		636,370	67	584,108	75
資本公積 六(十五)					
3200 資本公積		961,006	101	705,865	91
保留盈餘 六(十六)					
3350 待彌補虧損		(720,201)	(76)	(605,365)	(78)
3400 其他權益		(11,740)	(1)	-	-
3XXX 權益總計		<u>865,435</u>	<u>91</u>	<u>684,608</u>	<u>88</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946,012</u>	<u>100</u>	<u>\$ 777,889</u>	<u>100</u>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意文




經理人：洪懿珮



會計主管：劉孟婷




 向榮生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114年及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4 年 度		113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七)	\$ 30,103	100	\$ 31,881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六)(二十一) (二十二)	(11,126)	(37)	(11,311)	(36)
5900 營業毛利		18,977	63	20,570	64
營業費用	六(二十一) (二十二)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5,041)	(17)	(3,710)	(11)
6200 管理費用		(36,556)	(122)	(31,136)	(9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07,542)	(357)	(88,643)	(278)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16)	-	(1)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49,255)	(496)	(123,490)	(387)
6900 營業損失		(130,278)	(433)	(102,920)	(32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四)(十八)	9,355	31	7,289	23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九)	8,085	27	5,405	17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二十)	(659)	(2)	(1,379)	(4)
7050 財務成本	六(九)	(1,339)	(4)	(1,467)	(5)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5,442	52	9,848	31
7900 稅前淨損		(114,836)	(381)	(93,072)	(292)
8200 本期淨損		(\$ 114,836)	(381)	(\$ 93,072)	(292)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 價損益		(\$ 11,740)	(39)	\$ -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11,740)	(39)	\$ -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26,576)	(420)	(\$ 93,072)	(292)
每股虧損	六(二十四)				
9750 基本每股虧損		(\$ 1.89)		(\$ 1.62)	
9850 稀釋每股虧損		(\$ 1.89)		(\$ 1.62)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意文



經理人：洪懿珮



會計主管：劉孟婷



向榮生醫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114年及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資 本 公 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未實現評	權 益 總 額
	普通股本	資本公積－發行溢	資本公積－認股	資本公積－其他	待彌補虧損	權 益 總 額		
<u>113 年</u>								
113年1月1日餘額	\$ 556,845	\$ 544,041	\$ 7,830	\$ 19	(\$ 512,293)	\$ -	\$ 596,442	
本期淨損	-	-	-	-	(93,072)	-	(93,07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93,072)	-	(93,072)	
現金增資	六(十三)(十四) 26,730	151,861	-	-	-	-	178,591	
員工行使認股權	六(十三)(十四) 533	5,415	(4,689)	-	-	-	1,259	
員工認股權失效	-	-	(248)	248	-	-	-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十三) -	-	1,388	-	-	-	1,388	
113年12月31日餘額	\$ 584,108	\$ 701,317	\$ 4,281	\$ 267	(\$ 605,365)	\$ -	\$ 684,608	
<u>114 年</u>								
114年1月1日餘額	\$ 584,108	\$ 701,317	\$ 4,281	\$ 267	(\$ 605,365)	\$ -	\$ 684,608	
本期淨損	-	-	-	-	(114,836)	-	(114,83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1,740)	(11,74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14,836)	(11,740)	(126,576)	
現金增資	六(十三)(十四) 50,880	247,805	-	-	-	-	298,685	
員工行使認股權	六(十三)(十四) 1,382	8,808	(6,587)	-	-	-	3,603	
員工認股權失效	-	-	(1,980)	1,980	-	-	-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十三) -	-	5,115	-	-	-	5,115	
114年12月31日餘額	\$ 636,370	\$ 957,930	\$ 829	\$ 2,247	(\$ 720,201)	(\$ 11,740)	\$ 865,435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意文



經理人：洪懿珮



會計主管：劉孟婷





向榮生醫科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114年及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4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13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	(\$ 114,836)	(\$ 93,072)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八)(九) (二十一) 20,238	27,225
攤銷費用	六(十一)(二十一) 312	353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16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損失	六(二) 673	1,786
利息費用	1,337	1,464
利息收入	六(十八) (9,355)	(7,289)
股利收入	六(十九) (742)	(252)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十三)(二十二) 5,115	1,38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合約資產-流動	74	279
應收帳款	(570)	(1,007)
其他應收款	(14)	414
預付款項	411	(2,654)
存貨	(622)	(2,331)
其他流動資產	3,009	(2,77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流動	(5,517)	6,598
應付帳款	(749)	1,868
其他應付款	(596)	2,165
其他流動負債	312	(515)
負債準備-非流動	46	-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101,358)	(66,349)
收取之利息	10,871	6,757
收取之股利	742	252
支付之利息	(1,337)	(1,464)
支付之所得稅	(228)	(71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91,310)	(61,519)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三) -	(29,00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四) (617,992)	(601,66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到期還本	六(四) 441,811	537,401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二) (1,712)	(24,084)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二) 9,989	-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二十五) (4,744)	(3,391)
購置無形資產	六(十一)(二十五) (230)	(382)
預付設備款增加	(753)	(1,932)
存出保證金減少	141	70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73,490)	(122,35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租賃本金償還	六(二十六) (6,219)	(6,092)
現金增資	六(十四) 298,685	178,591
員工執行認股權	六(十三)(十四) 3,603	1,259
存入保證金減少	-	(216)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96,069	173,54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31,269	(10,32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9,571	19,89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0,840	\$ 9,571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意文



經理人：洪懿珮



會計主管：劉孟婷




向榮生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向榮生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係依中華民國公司法規定，於民國 107 年 3 月 28 日設立，為配合原母公司麗彤生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名為翔宇生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進行專業化經營及提高經營績效，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7 月 1 日受讓麗彤生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分割之生醫事業處，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新藥研發、人體組織來源幹細胞之檢測、萃取、儲存、及技術研發等，本公司於民國 114 年 10 月 16 日於臺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15 年 2 月 25 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民國 114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民國114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5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 「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民國11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 「涉及依賴自然電力的合約」	民國11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第11冊	民國115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更新透過不可撤銷之選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FVOCI）應按每一種類揭露其公允價值，無須再按每一標的揭露其公允價值資訊。另應揭露於報導期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損益金額，分別列示於報導期間內除列之投資有關之公允價值損益金額，及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仍持有之投資有關之公允價值損益金額；以及於報導期間除列投資而於報導期間移轉至權益之累積損益。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民國116年1月1日(註)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9號「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	民國1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正「換算為高度通貨膨脹貨幣」	民國116年1月1日

註：金管會於民國 114 年 9 月 25 日之新聞稿中宣布公開發行公司將於民國 117 年度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8 號(以下簡稱 IFRS 18)；另企

業如有提前適用 IFRS 18 之需求，亦得於金管會認可 IFRS 18 後，選擇提前適用 IFRS 18 規定。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8 號「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8 號「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並更新綜合損益表之架構，及新增管理績效衡量之揭露，並強化運用於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之彙總及細分原則。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值，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外幣換算

本公司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外幣交易及餘額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具有將負債之清償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者。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六)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公司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七)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
2. 本公司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

衡量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八)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公司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並於除列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本公司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九) 應收帳款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一)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公司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二) 出租人之租賃交易－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

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三)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十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值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值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機器設備	3年 ~ 5年
租賃改良	3年 ~ 8年
運輸設備	5年
其他設備	2年 ~ 5年

(十五)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公司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
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及
- (2) 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將標的資產復原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中所要求之狀態之估計成本。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十六) 無形資產

1. 無形資產主係專利權及電腦軟體，攤銷年限依直線法按經濟效益年限 1 ~ 5 年攤銷。

2. 內部產生無形資產－研究發展支出

- (1) 研究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 (2) 不符合下列條件之發展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符合下列條件之發展支出則認列為無形資產：
 - A. 完成無形資產之技術可行性已達成，將使該無形資產可供使用或出售；
 - B. 意圖完成該無形資產，並加以使用或出售；
 - C. 有能力或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D. 能證明該無形資產將產生很有可能之未來經濟效益；
 - E. 具充足之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以完成此項發展，並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及
 - F. 歸屬於該無形資產發展階段之支出能夠可靠衡量。

(十七)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八)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九)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明定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包含除役負債)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二十一)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3.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值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股份基礎給付」之規定以評價技術等方式評估公允價值。

(二十二)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勵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二十三)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二十四)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五) 收入認列

1. 商品銷售

(1) 本公司製造且銷售幹細胞分泌物，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

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客戶對於產品具有裁量權，且本公司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公司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2. 勞務收入

(1) 本公司提供細胞萃取、培養及細胞製劑相關服務。勞務收入係採完工百分比法於合約期間按合約完成程度認列收入，合約成本於發生之期間認列為費用。完成程度係參照每份合約至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發生之合約成本估計完成之階段，占該合約之估計總成本之百分比計算。其中屬於代工者，該收入依協議內容於履約義務完成時認列。

(2) 本公司提供細胞相關之檢驗服務。勞務收入於提供勞務交易成果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交易成果被交付予客戶，且本公司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成果。

(3) 本公司提供固定期間之細胞製備中心之實驗室使用服務，於服務提供之財務報導期間內認列為收入。合約期間內客戶得依合約內容要求服務，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合約經過之時間認列勞務收入。

(二十六)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公司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

(二十七) 營運部門

本公司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經辨識本公司之主要營運決策者為總經理。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值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值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

之說明：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

(二) 重要會計估計值及假設

無。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30	\$ 30
活期存款	10,810	9,541
定期存款	30,000	-
合計	<u>\$ 40,840</u>	<u>\$ 9,571</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公司因經濟部補助計畫履行擔保用途受限之現金及約當現金計\$152，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項</u>	<u>目</u>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15,242	\$ 24,084
評價調整		(1,894)	(1,786)
合計		<u>\$ 13,348</u>	<u>\$ 22,298</u>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損失		
受益憑證	(\$ 673)	(\$ 1,786)

2. 本公司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三)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非上市、上櫃、興櫃股票		\$ 29,000	\$ 29,000
評價調整		(11,740)	-
合計		<u>\$ 17,260</u>	<u>\$ 29,000</u>

1. 本公司選擇將屬策略性投資之權益工具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投資於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17,260 及\$29,000。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及綜合損益之明細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u>		
<u>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u>		
<u>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u>		
<u>允價值變動</u>	(\$ 11,740)	\$ -

3.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持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17,260 及\$29,000。
4. 本公司未有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四)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目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三個月以上到期		
之定期存款	\$ 692,080	\$ 518,373
受限制之定期存款	5,600	2,990
受限制之活期存款	152	288
合計	<u>\$ 697,832</u>	<u>\$ 521,651</u>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利息收入	<u>\$ 8,571</u>	<u>\$ 6,937</u>

2.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信

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697,832及\$521,651。

3. 本公司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4. 相關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本公司投資定期存單之交易對象均為信用品質良好之國內金融機構，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五) 應收帳款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2,981	\$ 2,412
減：備抵損失	(1)	(2)
	<u>\$ 2,980</u>	<u>\$ 2,410</u>

1.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
未逾期	\$ 2,976	\$ 2,412
31-90天	5	-
	<u>\$ 2,981</u>	<u>\$ 2,412</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113 年 12 月 31 日及 113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與客戶合約之應收帳款餘額分別為\$2,980、\$2,410及\$1,404。
3. 本公司未有將應收帳款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
4.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應收帳款於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2,980及\$2,410。
5. 相關應收帳款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六) 存貨

	114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8,555	(\$ 2,198)	\$ 6,357
半成品	1,564	(71)	1,493
製成品	555	(1)	554
合計	<u>\$ 10,674</u>	<u>(\$ 2,270)</u>	<u>\$ 8,404</u>

	113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5,967	(\$ 1,236)	\$ 4,731
半成品	2,411	(25)	2,386
製成品	708	(43)	665
合計	<u>\$ 9,086</u>	<u>(\$ 1,304)</u>	<u>\$ 7,782</u>

本公司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14年度	113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5,872	\$ 4,145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966	(340)
	<u>\$ 6,838</u>	<u>\$ 3,805</u>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因製成品銷售狀況良好，半成品陸續投入加工，提列呆滯狀況改善，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而認列為銷貨成本減少。

(七) 預付款項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留抵稅額	\$ 15,433	\$ 14,392
用品盤存	870	1,969
預付租金	512	512
其他	2,798	3,151
	<u>\$ 19,613</u>	<u>\$ 20,024</u>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機器設備</u>	<u>運輸設備</u>	<u>租賃改良</u>	<u>其他</u>	<u>合計</u>
114年1月1日					
成本	\$ 67,386	\$ 2,614	\$ 98,279	\$ 7,975	\$ 176,254
累計折舊	(59,951)	(908)	(22,790)	(5,826)	(89,475)
	<u>\$ 7,435</u>	<u>\$ 1,706</u>	<u>\$ 75,489</u>	<u>\$ 2,149</u>	<u>\$ 86,779</u>
<u>114年</u>					
1月1日	\$ 7,435	\$ 1,706	\$ 75,489	\$ 2,149	\$ 86,779
增添	3,017	-	1,115	631	4,763
移轉	929	-	-	-	929
折舊費用	(3,858)	(436)	(8,495)	(757)	(13,546)
12月31日	<u>\$ 7,523</u>	<u>\$ 1,270</u>	<u>\$ 68,109</u>	<u>\$ 2,023</u>	<u>\$ 78,925</u>
114年12月31日					
成本	\$ 71,332	\$ 2,614	\$ 99,394	\$ 8,606	\$ 181,946
累計折舊	(63,809)	(1,344)	(31,285)	(6,583)	(103,021)
	<u>\$ 7,523</u>	<u>\$ 1,270</u>	<u>\$ 68,109</u>	<u>\$ 2,023</u>	<u>\$ 78,925</u>
	<u>機器設備</u>	<u>運輸設備</u>	<u>租賃改良</u>	<u>其他</u>	<u>合計</u>
113年1月1日					
成本	\$ 66,002	\$ 1,014	\$ 97,504	\$ 7,809	\$ 172,329
累計折舊	(49,384)	(606)	(14,117)	(4,835)	(68,942)
	<u>\$ 16,618</u>	<u>\$ 408</u>	<u>\$ 83,387</u>	<u>\$ 2,974</u>	<u>\$ 103,387</u>
<u>113年</u>					
1月1日	\$ 16,618	\$ 408	\$ 83,387	\$ 2,974	\$ 103,387
增添	850	1,600	775	166	3,391
移轉	534	-	-	-	534
折舊費用	(10,567)	(302)	(8,673)	(991)	(20,533)
12月31日	<u>\$ 7,435</u>	<u>\$ 1,706</u>	<u>\$ 75,489</u>	<u>\$ 2,149</u>	<u>\$ 86,779</u>
113年12月31日					
成本	\$ 67,386	\$ 2,614	\$ 98,279	\$ 7,975	\$ 176,254
累計折舊	(59,951)	(908)	(22,790)	(5,826)	(89,475)
	<u>\$ 7,435</u>	<u>\$ 1,706</u>	<u>\$ 75,489</u>	<u>\$ 2,149</u>	<u>\$ 86,779</u>

本公司未有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作為抵押擔保之情形。

(九) 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公司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建物，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5 到 16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和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本公司承租車位之租賃期間不超過 12 個月。
3.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帳面金額</u>	<u>帳面金額</u>
房屋(含土地)	<u>\$ 59,116</u>	<u>\$ 65,808</u>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u>折舊費用</u>	<u>折舊費用</u>
房屋(含土地)	\$ 6,692	\$ 6,692

4. 本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均為\$0。

5.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1,337	\$ 1,464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1	276

6. 本公司於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7,557 及 \$7,832。

(十) 租賃交易－出租人

1. 本公司出租之標的資產包括實驗室及倉庫，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1 到 5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和條件。為保全出租資產之使用情況，通常會要求承租人不得將租賃資產用作借貸擔保。

2. 本公司於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度基於營業租賃合約分別認列\$902 及 \$1,071 之租金收入，內中無屬變動租賃給付。

3.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之租賃給付之到期日分析如下：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114年	-	900
115年	75	75
合計	\$ 75	\$ 975

(十一) 無形資產

	114年12月31日		
	電腦軟體	專利權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3,310	\$ 114	\$ 3,424
累計攤銷	(3,024)	(58)	(3,082)
	<u>\$ 286</u>	<u>\$ 56</u>	<u>\$ 342</u>
1月1日	\$ 286	\$ 56	\$ 342
增添－源自單獨取得	230	-	230
攤銷費用	(289)	(23)	(312)
12月31日	<u>\$ 227</u>	<u>\$ 33</u>	<u>\$ 260</u>
12月31日			
成本	\$ 3,540	\$ 114	\$ 3,654
累計攤銷	(3,313)	(81)	(3,394)
	<u>\$ 227</u>	<u>\$ 33</u>	<u>\$ 260</u>
113年12月31日			
	電腦軟體	專利權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2,942	\$ 114	\$ 3,056
累計攤銷	(2,693)	(36)	(2,729)
	<u>\$ 249</u>	<u>\$ 78</u>	<u>\$ 327</u>
1月1日	\$ 249	\$ 78	\$ 327
增添－源自單獨取得	368	-	368
攤銷費用	(331)	(22)	(353)
12月31日	<u>\$ 286</u>	<u>\$ 56</u>	<u>\$ 342</u>
12月31日			
成本	\$ 3,310	\$ 114	\$ 3,424
累計攤銷	(3,024)	(58)	(3,082)
	<u>\$ 286</u>	<u>\$ 56</u>	<u>\$ 342</u>

無形資產攤銷明細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營業成本	\$ 22	\$ 14
推銷費用	4	6
管理費用	92	101
研究發展費用	194	232
	<u>\$ 312</u>	<u>\$ 353</u>

(十二) 退休金

1. 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655 及 \$1,514。

(十三) 股份基礎給付

1.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度，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股)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員工認股權計畫	108.05.07	743,000	5年	約定之績效條件及服務年數
員工認股權計畫	108.12.26	25,000	4.42年	約定之績效條件及服務年數
員工認股權計畫	109.3.30	32,000	4.10年	約定之績效條件及服務年數
員工認股權計畫	109.11.9	579,000	5年	約定之績效條件及服務年數
員工認股權計畫	110.5.7	210,000	4.51年	約定之績效條件及服務年數
員工認股權計畫	110.9.24	155,000	4.13年	約定之績效條件及服務年數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113.3.29	400,000	-	立即既得
員工認股權計畫	113.11.8	997,000	5年	約定之績效條件及服務年數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114.8.8	433,000	-	立即既得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中均係以權益交割。

2.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

	114年		113年	
	認股權 數量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認股權 數量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1月1日期初流通在 外認股權	1,135,250	\$ 68.6	191,500	\$ 25.4
本期給與認股權	-	-	997,000	74.5
本期執行認股權	(138,250)	26.1	(53,250)	23.6
本期放棄認股權	(231,000)	74.5	-	-
12月31日期末流通在 外認股權	<u>766,000</u>	74.5	<u>1,135,250</u>	68.6
12月31日期末可執行 認股權	<u>-</u>	-	<u>94,500</u>	23.5

3.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流通在外之認股權，履約價格區間為 74.5 元及 18~74.5 元，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間分別為 3.85 年及 4.37 年。

4. 本公司給與日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	履約 價格	預期 波動率	預期存 續期間	預期 股利	無風險 利率	每單位 公允價值
員工認股權 計畫	108.05.07	\$ 27.40	\$ 18.0	38.70%	5年	-	0.61%	13.40
員工認股權 計畫	108.12.26	\$ 27.49	\$ 18.0	38.12%	4.42年	-	0.48%	13.30
員工認股權 計畫	109.3.30	\$ 24.85	\$ 18.0	39.90%	4.10年	-	0.40%	12.00
員工認股權 計畫	109.11.9	\$ 19.29	\$ 18.0	42.66%	5年	-	0.20%	7.56
員工認股權 計畫	110.5.7	\$ 35.38	\$ 31.0	40.34%	4.51年	-	0.53%	15.80
員工認股權 計畫	110.9.24	\$ 36.50	\$ 37.0	40.62%	4.13年	-	0.55%	14.20
現金增資保 留員工認購 員工認股權 計畫	113.3.29	\$ 55.15	\$ 58.0	39.24%	0.132年	-	0.88%	2.01
現金增資保 留員工認購 員工認股權 計畫	113.11.8	\$ 60.92	\$ 74.5	44.44%	5年	-	1.43%	20.77
現金增資保 留員工認購 員工認股權 計畫	114.8.8	\$ 59.64	\$ 50.8	42.37%	0.173年	-	1.09%	9.87

5.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權益交割	<u>\$ 5,115</u>	<u>\$ 1,388</u>

(十四)股本

1.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1,000,000，分為 10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636,370，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單位:仟股	
	114年	113年
1月1日	58,411	55,685
員工執行認股權	138	53
現金增資	5,088	2,673
12月31日	63,637	58,411

2.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6 月 30 日經股東會決議辦理 112 年度第二次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預計以每股新台幣 10 元發行普通股，發行股數不超過 20,000 仟股，依證券交易法規範，於一年內未辦理完成者，視為失效，經民國 113 年 4 月 26 日董事會決議不再進行私募相關程序。
3. 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 3 月 29 日經董事會決議為配合初次創新板上市前公開承銷，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2,673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總額\$26,730，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583,845。於掛牌上市前，依競價拍賣加權平均價格每股新台幣 69.68 元及申購承銷價格每股新台幣 58 元溢價發行，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13 年 5 月 17 日，已全數收足股款，並於民國 113 年 7 月 10 日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4. 本公司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共有 53 仟股認股權以 18 元、31 元及 37 元被執行，截至於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已收得股款\$1,259。
5. 本公司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共有 138 仟股認股權以 18 元、31 元及 37 元被執行，截至於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已收得股款\$3,603。
6. 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 6 月 7 日經股東會決議辦理私募現金增資案，以每股新台幣 10 元發行普通股不超過 20,000 仟股，並於民國 114 年 2 月 21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 113 年度第一次私募普通股案，本次私募普通股股數 2,200 仟股，每股私募價格 55.68 元，私募總金額為\$122,496，本次私募普通股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14 年 3 月 7 日，於民國 114 年 4 月 2 日辦理變更登記完竣。後依證券交易法規範，於一年內未辦理完成者，視為失效，經民國 114 年 2 月 21 日董事會決議不再進行私募相關程序。
7. 本公司於民國 114 年 5 月 20 日經股東會決議辦理 114 年度第一次私募

普通股案，預計以每股新台幣 10 元發行普通股，發行股數不超過 20,000 仟股，依證券交易法規範，於一年內未辦理完成者，視為失效，經民國 115 年 2 月 25 日董事會決議不再進行私募相關程序。

8. 本公司於民國 114 年 2 月 21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改列一般板上市前公開承銷案，並於民國 114 年 8 月 8 日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2,888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總金額為\$28,880，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635,670。於改列上市前，依競價拍賣加權平均價格每股新台幣 67.44 元及申購承銷 50.8 元溢價發行，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14 年 10 月 14 日，已全數收足股款，並於民國 114 年 12 月 8 日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9. 本公司於民國 115 年 2 月 25 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私募普通股案，預計以每股新台幣 10 元發行普通股不超過 20,000 仟股，尚未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十五)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六) 待彌補虧損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依法提繳稅捐，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另依相關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為股東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2. 本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度均為累積虧損，故尚無盈餘分配。
3. 依公司法規定，若公司虧損達實收資本額二分之一時，董事會應於最近一次股東會報告。

(十七) 營業收入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公司之收入源於提供隨時間逐步移轉及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及勞務，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產品線：

收入認列時點	114年度				
	銷貨收入		勞務收入		合計
	幹細胞分泌物	其他	細胞製劑	其他	
於某一時間認列之收入	\$ 15,571	\$ 782	\$ 8,758	\$ 3,565	\$28,676
隨時間逐步認列之收入	-	-	1,427	-	1,427
	<u>\$ 15,571</u>	<u>\$ 782</u>	<u>\$ 10,185</u>	<u>\$ 3,565</u>	<u>\$30,103</u>
收入認列時點	113年度				
	銷貨收入		勞務收入		合計
	幹細胞分泌物	其他	細胞製劑	其他	
於某一時間認列之收入	\$ 12,507	\$ 1,452	\$ 8,620	\$ 7,696	\$30,275
隨時間逐步認列之收入	-	-	1,606	-	1,606
	<u>\$ 12,507</u>	<u>\$ 1,452</u>	<u>\$ 10,226</u>	<u>\$ 7,696</u>	<u>\$31,881</u>

2.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本公司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合約資產：		
細胞製劑	\$ 208	\$ 215
其他	-	183
	<u>\$ 208</u>	<u>\$ 398</u>
合約負債：		
預收貨款	\$ 1,100	\$ 6,617

(1) 合約負債的重大變動

本公司因去年底接獲新訂單，先自客戶收取對價後，本期陸續移轉商品予客戶，故本期預收貨款餘額下降。

(2) 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

	114年度	113年度
合約負債期初餘額		
本期認列收入數	<u>\$ 6,517</u>	<u>\$ 19</u>

(十八) 利息收入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利息收入	\$ 8,571	\$ 6,937
銀行存款利息	784	351
其他利息收入	-	1
	<u>\$ 9,355</u>	<u>\$ 7,289</u>

(十九) 其他收入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租金收入	\$ 902	\$ 1,071
股利收入	742	252
其他收入－其他	6,441	4,082
	<u>\$ 8,085</u>	<u>\$ 5,405</u>

(二十)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損失	(\$ 673)	(\$ 1,786)
外幣兌換利益	24	1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409
什項支出	(10)	(21)
	<u>(\$ 659)</u>	<u>(\$ 1,379)</u>

(二十一) 費用性質額外資訊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臨床實驗費用	\$ 46,566	\$ 32,874
員工福利費用	45,917	39,184
折舊費用	20,238	27,225
勞務費	10,000	3,945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312	353
營業租賃租金	1	276
	<u>\$ 123,034</u>	<u>\$ 103,857</u>

(二十二) 員工福利費用

	114年度	113年度
薪資費用	\$ 33,116	\$ 30,523
員工認股權	5,115	1,388
勞健保費用	3,154	2,971
董事酬金	1,203	1,206
退休金費用	1,655	1,514
其他用人費用	1,674	1,582
	<u>\$ 45,917</u>	<u>\$ 39,184</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 1%，且員工酬勞中應提撥不低於 30% 予基層員工及董事酬勞不高於 3%。
2. 本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度因營運虧損，故未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事酬勞相關費用，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三)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14年度	113年度
稅前淨損按法定稅率計算 之所得稅	(\$ 22,967)	(\$ 18,614)
按稅法規定不得認列項目 影響數	432	399
按稅法規定免課稅之所得	131	340
暫時性差異未認列遞延所 得稅資產	224	27
課稅損失未認列遞延所得 稅資產	<u>22,180</u>	<u>17,848</u>
所得稅費用	<u>\$ -</u>	<u>\$ -</u>

2. 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14年12月31日				
<u>發生年度</u>	<u>核定數/申報數</u>	<u>尚未抵減金額</u>	未認列遞延	
			<u>所得稅資產金額</u>	<u>最後扣抵年度</u>
114年	110,899(預估)	\$ 110,899	\$ 110,899	124年
113年	89,676(申報)	89,676	89,676	123年
112年	81,915(核定)	81,915	81,915	122年
111年	89,582(核定)	89,582	89,582	121年
110年	86,911(核定)	86,911	86,911	120年
109年	110,671(核定)	110,671	110,671	119年
108年	100,214(核定)	100,214	100,214	118年
107年	40,152(核定)	40,152	40,152	117年
113年12月31日				
<u>發生年度</u>	<u>核定數/申報數</u>	<u>尚未抵減金額</u>	未認列遞延	
			<u>所得稅資產金額</u>	<u>最後扣抵年度</u>
113年	89,243(預估)	\$ 89,243	\$ 89,243	123年
112年	81,915(申報)	81,915	81,915	122年
111年	89,582(核定)	89,582	89,582	121年
110年	86,911(核定)	86,911	86,911	120年
109年	110,671(核定)	110,671	110,671	119年
108年	100,214(核定)	100,214	100,214	118年
107年	40,152(核定)	40,152	40,152	117年

3.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710,020	\$ 598,688

4.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12 年度。

(二十四) 每股虧損

	114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 (元)
基本及稀釋每股虧損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損	(\$ 114,836)	60,897	(\$ 1.89)
113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 (元)
基本及稀釋每股虧損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損	(\$ 93,072)	57,376	(\$ 1.62)

註：本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度為淨損，致潛在普通股列入將產生反稀釋作用，故稀釋每股虧損之計算同基本每股虧損之計算。

(二十五)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14年度	113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4,763	\$ 3,391
購置無形資產	230	368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	14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19)	-
本期支付現金	\$ 4,974	\$ 3,773

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活動：

	114年度	113年度
預付設備款轉列不動產、 廠房及設備	\$ 929	\$ 534

(二十六)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114年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1月1日	\$ 68,236	\$ 68,236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6,219)	(6,219)
利息費用支付數	(1,337)	(1,337)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1,337	1,337
12月31日	\$ 62,017	\$ 62,017

	113年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1月1日	\$ 74,328	\$ 74,328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6,092)	(6,092)
利息費用支付數	(1,464)	(1,464)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1,464	1,464
12月31日	\$ 68,236	\$ 68,236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關係	說明
麗形生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麗形生醫)	對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之個體	註
註：自民國113年8月13日起，對本公司已不具有重大影響力。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收入(民國 114 年度無此情形)

	114年度	113年度
產品銷售：		
麗形生醫	\$ -	\$ 2,000

銷貨收入之交易價格由雙方議定，收款條件與一般客戶約當，為月結日後90天到期。

2. 租金支出(民國 114 年度無此情形)

	114年度	113年度
麗形生醫	\$ -	\$ 13

本公司向關係人承租倉儲空間使用，租金支出係雙方議定，並按月付款。

3. 交際費(民國 114 年度無此情形)

	114年度	113年度
麗形生醫	\$ -	\$ 2

交際費主要係贊助關係人禮券。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14年度	113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5,355	\$ 5,061
退職後福利	108	108
股份基礎給付	3,538	640
總計	\$ 9,001	\$ 5,809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經濟部補助計畫履行擔保
—定期存款	\$ 5,600	\$ 2,99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經濟部補助計畫履行擔保
—受限制之活期存款	\$ 152	\$ 288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

無。

(二)承諾事項

1.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075	\$ 3,673

2. 本公司已簽訂之委託臨床試驗研究合約，合約之取消除提前一個月提出外不附帶其他條款，截至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未來尚須支付之委託試驗支出為\$25,417。

3. 本公司截至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因經濟部補助計畫而開立之履約保證票據金額約為\$17,492。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1. 本公司於 115 年 2 月 25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 114 年度第一次私募普通股案，內容請詳附註六、(十四)。

2. 本公司於 115 年 2 月 25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擬辦理 115 年第一次私募普通股案，內容請詳附註六、(十四)。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公司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

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 13,348	\$ 22,29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選擇指定之權益工具投資	\$ 17,260	\$ 29,00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40,840	\$ 9,57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697,832	521,651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2,980	2,410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3,933	5,207
存出保證金	1,537	1,678
	<u>\$ 777,730</u>	<u>\$ 591,815</u>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	\$ 1,225	\$ 1,974
其他應付款	11,543	12,120
存入保證金	104	104
	<u>\$ 12,872</u>	<u>\$ 14,198</u>
租賃負債(包含一年內到期)	\$ 62,017	\$ 68,236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公司財務部透過與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少數業務涉及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惟並無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

價格風險

- A. 本公司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及受益憑證，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公司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公司設定之限額進行。
- B. 本公司主要投資於國內公司發行之受益憑證及權益工具，此等受益憑證及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受益憑證價格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度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投資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107 及 \$178；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度之其他綜合損益因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 \$138 及 \$232。

(2) 信用風險

- A.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
- B. 本公司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公司採用 IFRS9 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D. 本公司採用 IFRS9 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件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E. 本公司按客戶評等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採用簡化做法以損失率法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
- F. 本公司採簡化做法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金額均不重大，於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分別認列 \$1 及 \$2。

(3) 流動性風險

- A. 本公司財務部監控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
- B. 下表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

金額。

114年12月31日	一年以下	1至5年內	5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應付帳款	\$ 1,225	\$ -	\$ -
其他應付款	11,543	-	-
租賃負債(包含一年內到期)	7,556	30,491	29,773
113年12月31日	一年以下	1至5年內	5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應付帳款	\$ 1,974	\$ -	\$ -
其他應付款	12,120	-	-
租賃負債(包含一年內到期)	7,556	30,264	37,556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公司投資之受益憑證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公司投資之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皆屬之。

2.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該些帳面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1.說明。

3.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 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14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13,348	\$ -	\$ -	\$ 13,34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17,260	17,260
合計	\$ 13,348	\$ -	\$ 17,260	\$ 30,608
113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22,298	\$ -	\$ -	\$ 22,29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29,000	29,000
合計	\$ 22,298	\$ -	\$ 29,000	\$ 51,298

(2) 本公司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A. 本公司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市場報價	開放型基金 收盤價
------	--------------

B. 當評估非標準化且複雜性較低之金融工具時，例如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利率交換合約、換匯合約及選擇權，本公司採用廣為市場參與者使用之評價技術。此類金融工具之評價模型所使用之參數通常為市場可觀察資訊。

C. 衍生金融工具之評價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例如折現法及選擇權定價模型。

D. 本公司將信用風險評價調整納入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算考量，以分別反映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及本公司信用品質。

4.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5. 下表列示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度第三等級之變動：

	114年	113年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
1月1日	\$ 29,000	\$ -
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1,740)	-
本期購買	-	29,000
12月31日	<u>\$ 17,260</u>	<u>\$ 29,000</u>

6. 本公司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務部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7.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度無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形。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請詳附表一。
4.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大交易往來情形：無此情形。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無此情形。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無此情形。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此情形。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公司僅經營單一產業，且公司董事會係以公司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認本公司為一應報導部門。

(二)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公司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與財務報表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相同。本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營業淨利(損失)衡量，並作為評估營運部門績效之基礎。

(三)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本公司為單一應報導部門，故應報導部門與財務報表相同。

(四)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本公司主要向營運決策者呈現之部門淨利(損)，與損益表內之收入、費用等係採一致之衡量方式，故與稅前淨利(損)之調節項目同損益表。

(五)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本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度銷貨淨額明細組成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幹細胞分泌物	\$	15,571	\$	12,507
勞務收入		13,750		17,922
凍管		782		1,448
其他		-		4
合計	\$	30,103	\$	31,881

(六)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地區別資訊係依照客戶營業登記地及資產所在地，區分收入及非流動資產，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台灣	\$ 28,066	\$ 141,594	\$ 29,528	\$ 156,539
日本	2,037	-	2,353	-
其他	-	-	-	-
合計	\$ 30,103	\$ 141,594	\$ 31,881	\$ 156,539

(七) 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度重要客戶資訊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收入	收入
甲	\$ 8,571	\$ 727
乙	4,975	-

向榮生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民國114年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向榮生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元大美國政府20年期(以上)債券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90	\$ 13,348	-	\$ 13,348	
向榮生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艾瑞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	17,260	4.29%	17,260	

向榮生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庫存現金				\$	30
活期存款-新台幣					10,719
-美金存款		美金2,906.9元;	兌換率31.43		91
約當現金					
定期存款					30,000
				\$	<u>40,840</u>

向榮生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摘</u>	<u>要</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定期存款		為台幣定存，期間為民國114年1月2日至民國115年12月27日，利率為1.275%~1.70%		\$	<u>697,832</u>		

向榮生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期末餘額	備註
成本					
土地及房屋	\$ 99,583	\$ -	\$ -	\$ 99,583	
累計折舊	-				
土地及房屋	(33,775)	(6,692)	-	(40,467)	
	<u>\$ 65,808</u>	<u>(\$ 6,692)</u>	<u>\$ -</u>	<u>\$ 59,116</u>	

向榮生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租賃負債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租賃期間	折現率	期末餘額	備 註
土地及房屋	租賃之辦公室及廠房	11~16年	2~2.35%	\$ 62,017	
減：租賃負債-流動				(6,348)	
				<u>\$ 55,669</u>	

向榮生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數	量	金	額	備	註
銷貨收入							
幹細胞分泌物		113	仟個	\$	15,571		
其他		6	仟個		782		
勞務收入							
細胞製劑					10,185		
其他					3,565		
營業收入淨額				\$	30,103		

向榮生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期初原物料	\$ 5,967	
加：本期進貨	9,360	
減：期末原物料	(8,555)	
轉列費用	(1,949)	
本期耗用原物料	4,823	
直接人工	947	
製造費用	5,292	
製造成本合計	11,062	
加：期初半成品	2,411	
減：期末半成品	(1,564)	
轉列費用	(116)	
製成品成本	11,793	
加：期初製成品	708	
減：期末製成品	(555)	
轉列勞務成本及費用	(6,075)	
本期產銷成本	5,871	
存貨跌價損失	966	
其他營業成本	1	
銷貨成本	6,838	
勞務成本	4,288	
營業成本總計	\$ 11,126	

向榮生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委外加工費				\$	1,567		
折舊					1,330		
雜費					1,260		
水電瓦斯費					422		
其他					713		各項單獨費用科目未超過本科目總額之5%
				\$	<u>5,292</u>		

向榮生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推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資支出				\$	3,760		
交際費					319		
其他					962		各項單獨費用科目未超過本科目總額之5%
				\$	<u>5,041</u>		

向榮生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資支出				\$	17,298		
勞務費					6,961		
折舊					3,839		
交際費					2,013		
其他					6,445		各項單獨費用科目未超過本科目總額之5%
				\$	<u>36,556</u>		

向榮生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研究發展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臨床實驗研究費用		\$ 46,566	
薪資支出		17,405	
折舊		14,908	
檢驗費		7,439	
水電瓦斯費		6,323	
其他		14,901	各項單獨費用科目未超過本科目總額之5%
		<u>\$ 107,542</u>	

向榮生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性質別	11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 1,185	\$ 44,732	\$ 45,917	\$ 1,811	\$ 37,373	\$ 39,184
薪資費用(含員工認股權)	971	37,260	38,231	1,523	30,388	31,911
勞健保費用	101	3,053	3,154	131	2,840	2,971
董事酬金	-	1,203	1,203	-	1,206	1,206
退休金費用	50	1,605	1,655	64	1,450	1,514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63	1,611	1,674	93	1,489	1,582
折舊費用	\$ 1,330	\$ 18,908	\$ 20,238	\$ 1,302	\$ 25,923	\$ 27,225
攤銷費用	\$ 22	\$ 290	\$ 312	\$ 14	\$ 339	\$ 353

附註：

1. 本年度及前一年度之員工人數為分別為46人及44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皆為8人。

2. 股票已在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應增加揭露以下資訊：

(1) 本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1,177 仟元(『本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本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前一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1,055 仟元(『前一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前一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2) 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871 仟元(本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本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886 仟元(前一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前一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3)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 -1.69 % (『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向榮生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續)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4)請敘明公司薪資報酬政策(包括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員工)。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為激勵員工及經營團隊，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百分之一，且員工酬勞中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三十予基層員工；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三；董事及經理人酬勞係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並考量個人績效評估結果及公司經營績效，經薪資報酬委員會提出建議後再提交董事會討論；員工酬勞除檢視同業水準外，並參考公司整體營運、個人績效表現及對公司績效的貢獻度，給予薪資報酬。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150016 號

會員姓名： (1) 林冠宏

副簽證會計師名稱： (2) 王方瑜

事務所名稱：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 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333號27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 03932533

事務所電話： (02)27296666





委託人統一編號： 50753953

會員證書字號： (1) 北市會證字第 4446 號

(2) 北市會證字第 3712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 辦理 向榮生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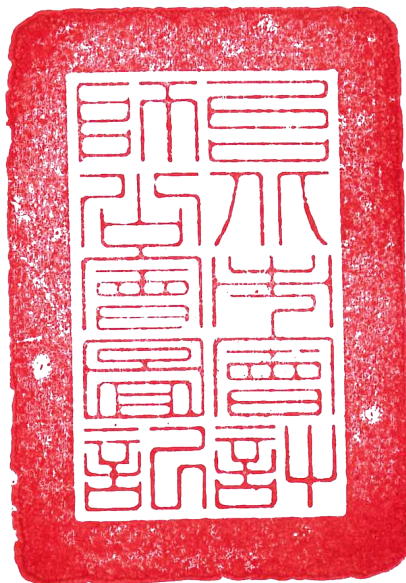
114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4 年度 (自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5 年 01 月 02 日